审批意见：

豫环辐审[2018]4571号

关于许昌许继晶锐科技有限公司申请

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的批复

一、原则同意许昌许继晶锐科技有限公司申领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种类和范围为使用Ⅱ类射线装置。

二、项目位于许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朝阳路与金龙街交汇处，使用Ⅱ类射线装置1台。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编号为豫环辐证〔k0299〕，有效期自2018年10月24日至2023年10月23日 。

三、单位名称、地址、法定代表人要真实准确。

四、所需材料经审查，符合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》规定。你单位应严格按照许可的种类和范围从事活动，每年应在1月31日前编写并上报年度辐射安全防护评估报告。完善辐射安全应急预案，并及时发现和排除辐射安全隐患。并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我局提出延续申请。

五、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由开发区环保局负责。

 2018年10月24日